

香港電燈有限公司
The Hongkong Electric Co., Ltd.
電燈有限公司附屬公司 a subsidiary of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.
香港堅尼地城四十四號港燈中心
Hongkong Electric Centre, 44 Kennedy Road, Hong Kong
電話 / Tel 2843 3111 傳真 / Fax 2810 0506
電郵 / Email mail@hkelectric.com
www.hkelectric.com



K S Tso Managing Director

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
林健鋒主席：

港燈 2012 年電價檢討

我們明白議員及市民大眾對 2012 年電價檢討的關注，所以一直與政府商討，並於本週二舉行的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前，進一步將調整幅度降低，透過擴大燃料價格條款帳的負結餘，令加幅可以由原本提出近 8% 降至現在的 6.3%。

誠如我們在會議上透露，會優化現行電費累進收費制度，減低電費調整對基層市民及中小企的影響，並且鼓勵節約能源。

經詳細分析後，我們決定調低最低用電量級別住宅客戶（即每月用電在 150 度或以下）的電費加幅至 2.64%，他們每月只需多付 3.6 元或以下。在此制度下，九成的港燈住宅客戶（即每月用電 900 度或以下），實際淨電價加幅為 4.97% 或以下，較通脹為低，詳情見附表一。

能夠達此效果全因我們將所有住宅客戶頭五百度的基本電價下調，其中頭一百五十度的更每度電減 4.4 仙。

至於商業客戶，經優化收費架構後，七成商業客戶（即每月用電 1,700 度或以下）在新一年的電費加幅為 6.08%，每月多付 129.5 元或以下，較整體加幅 6.3% 為低，詳情見附表二。

我們相信這個優化制度可回應議員的關注，並紓緩電費調整對基層市民的影響。

曹傑森

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
副本：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

附表一

調整電價對住宅客戶的影響

每月用電 (度)	累積客戶 (%)	2011 電費 (元)	2012 電費 (元)	變動 (元)	加幅 (%)
150	19%	136.35	139.95	+3.6	2.64%
300	47%	288.15	297.15	+9	3.12%
500	70%	510.55	529.75	+19.2	3.76%
900	90%	1,070.75	1,123.95	+53.2	4.97%

附表二

調整電價對商業客戶的影響

每月用電 (度)	累積客戶 (%)	2011 電費 (元)	2012 電費 (元)	變動 (元)	加幅 (%)
200	27%	248.2	263.2	+15	6.04%
700	51%	868.7	921.2	+52.5	6.04%
1,700	70%	2,128.7	2,258.2	+129.5	6.08%